

#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8 次行政會議紀錄(初稿)

時間：111 年 12 月 8 日(星期四)下午 2:00

地點：臺北校區行政大樓 7 樓會議廳、桃園校區弘毅樓 A118 室

出席人員：黃焜煌(陳珮羚代國際長)、凌祥發、劉正田、陳玉麟、張嘉雯、周麗娟、林玟君、李俞麟、楊進雄、米光武、鍾淑惠、洪文平、李麒麟、張婕、汪瑞芝、周旭華、江淑玲、施翠倚、楊葉承、張旭華、廖文華、蘇建興、葉清江、李幸瑾、陳春富、連俊名、彭勝龍、吳瑞萱、歐陽芳泉

應出席：30 位 (黃副校長同時擔任國際長、凌主任秘書祥發同時擔任空院校務主任、張學務長同時擔任環安衛中心主任、李總務長同時擔任體育室主任、彭創新學院院長同時擔任創科系主任)

已出席：30 位

主席：任校長立中

記錄：盧晴鈺

### 甲、報告事項

壹、確認111學年度第1學期第7次行政會議紀錄並報告各項決議案之執行情形如下所示：

一、人事室提：修正本校「組織規程」，提請審議。

決議：

(一) 本校「組織規程」第39條修正如下：

第三十九條 本大學設總務會議，由總務長、教務長、教學發展中心中心主任、研發長、國際事務長、學務長、主任秘書、軍訓室主任、人事室主任、主計室主任、圖書館館長、體育室主任、資訊與網路中心中心主任、各學院院長、通識教育中心中心主任、各所所長、各系(科)系(科)主任、各學位學程學位學程主任及附設空中進修學校院校務主任、總務處所屬二級主管、工友代表二人及學生代表四人組成之。必要時得邀請有關人員列席，總務長為主席，討論有關總務之重要事項。每學期召開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

(二)請檢視本規程全文，若有「進修學校」相關文字，請一併修正為「空中進修學院」。

(三)餘照案通過。

執行情況：依決議辦理，並將續提12月15日校務會議審議。

二、人事室提：修正本校「契僱人員考核作業要點」，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況：本案業陳校長核定，並函文各單位週知。

三、人事室提：修正本校「員工工作規則」，提請審議。

決議：

(一)本校「員工工作規則」第二十五條第九款修正如下：

九、陪產檢及陪產假：員工陪伴其配偶妊娠產檢或其配偶分娩時，給予陪產檢及陪產假共七日。除陪產檢於配偶妊娠請假外，員工陪產之請假，應於配偶分娩之當日及其前後合計十五日期間內為之。陪產檢及陪產假期間，薪資照給。

(二)餘照案通過。

執行情況：依決議辦理，並函報台北市政府核備中。

四、圖書館提：本校「圖書館整修工程」申請增加經費528萬2,866元，共計2057萬元，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附帶決議：預留資訊設備線路插孔，再請總務處、圖書館及資網中心共同確認。

執行情況：業經11月29日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審議通過，後續請總務處辦理相關事宜。

五、研發處提：修正本校「特殊優秀人才彈性薪資作業要點」及附表本校「教育部補助特殊優秀人才彈性薪資申請表-產學績優類」，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況：按決議執行。

六、軍訓室提：修正本校「校園災害防救委員會設置要點」及附表本校「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委員會任務編組表」，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況：陳請校長核定後，依相關規定實施。

貳、行政會議列管案之執行情形如下所示：

一、案由：110年度資本門預算100萬元以上。

執行情形：

(一)臺北校區第五教室外語資訊教學系統(建置外語資訊教學環境)【2,582,000元】-教發中心，總務處

1.教發中心：111年10月20日廠商準時完工，111年10月24日辦理竣工查驗及現況點交。111年11月14日開放第5教室給師生使用。111年11月21日辦理驗收通過，待驗收紀錄簽呈校長批核後，即可解除列管。

2.總務處：已於111年7月18日簽辦細部設計，8月23日第2次開標決標，9月6日開工，工期45日曆天，已如期於10月20日竣工，11

月 21 日驗收合格。

(二)臺北校區分離式冷氣機【2,000,000 元】-總務處

- 1.已於 1 月發函通知各單位提出需求(含各單位獲分配之自有經費預算)，並完成彙整。
- 2.於 3 月 31 日前(110 年共約下架前)下訂第一批共同供應契約，4 月份完成安裝。
- 3.於 6 月完成後續經費額度之冷氣共同供應契約下訂，預定 11 月中旬安裝完成。

(三)臺北校區網路防火牆【1,200,000 元】-資網中心，總務處

- 1.資網中心：本案採最有利標，於 10 月 17 日依規定報部，經教育部 10 月 24 日函復核准，目前已成立工作小組，原訂 12 月 23 日第一次評選委員會議因配合校外委員時程，將改於 112 年 1 月初召開。
- 2.總務處：依採購程序辦理相關事宜。

(四)臺北校區無線網路系統相關設備【3,000,000 元】-資網中心，總務處

- 1.資網中心：本案採最有利標，於 10 月 17 日依規定報部，經教育部 10 月 24 日函復核准，目前已成立工作小組，原訂 12 月 23 日第一次評選委員會議因配合校外委員時程，將改於 112 年 1 月初召開。
- 2.總務處：依採購程序辦理相關事宜。

(五)桃園校區頻寬管理器【1,100,000 元】-資網中心，總務處

- 1.資網中心：本案採最有利標，於 10 月 17 日依規定報部，經教育部 10 月 24 日函復核准，目前已成立工作小組，原訂 12 月 23 日第一次評選委員會議因配合校外委員時程，將改於 112 年 1 月初召開。
- 2.總務處：依採購程序辦理相關事宜。

(六)臺北校區圖書館、六藝樓耐震補強整修工程【31,800,000 元】-總務處

- 1.臺北校區「六藝樓西棟(校史館)」及「圖書館」建築物，經結構公會於 108 及 109 年評估結果為建築物耐震能力未符標準，建議辦理建築物結構耐震能力補強工程。
- 2.規劃於 111 年暑假施工，暫匡預算 3,180 萬元。
- 3.«六藝樓西棟(校史館)」之結構補強部分為地下室 1-3 樓、「圖書館」之結構補強部分為地下室 1 樓~3 樓。
- 4.受影響單位為「圖書館」、「管理學院-應用外語系」、「空中進修學院」、「總務處經營管理組」及「總務處營繕組」。
- 5.於 5 月 3 日第二次開標，3 家廠商投標，於 5 月 17 日辦理審查會，5 月 27 日開價格標，111 年 6 月 18 日開始施工，於 10 月底完成室內工項及拆除圍籬，賡續進行水溝更新，受雨天影響及變更設計追加工期，目前履約期限展延至 11 月 19 日。

決議：繼續列管。

二、案由：列管資安稽核後續改善情況，亦請資網中心主任每月報告一次相關措施及改善進度。

執行情形：

- (一)資通系統防護分級妥適性評估、盤點作業，預計 112 年 6 月 30 日完成。
- (二)資訊資產盤點、風險等級評估查核作業，預計 112 年 6 月 30 日完成。
- (三)資通安全維護計畫適切性評估、合宜性及有效性修正等內容維護，預計 112 年 6 月 30 日完成。
- (四)ISMS 四階文件修訂作業，預計 111 年 12 月 31 日完成。
- (五)社交工程演練不合格人員教育訓練課程規劃，預計 111 年 12 月 31 日完成。
- (六)校務行政管理系統之網站安全傳輸通訊協定設置作業，預計 111 年 12 月 31 日完成。
- (七)委外管理程序納入受託者專業能力、資安需求及監督管理等修正，預計 111 年 12 月 31 日完成。
- (八)針對空院無法更新作業系統之主機，透過網路設備管控設定之調整，強化資安防護，預計 111 年 12 月 31 日完成。

決議：繼續列管。

參、其他列管案之情形如下所示(主管共識營、學生有約)：

其他列管案之一覽表				
序號	案由	開始列管時間	承辦單位	繼續列管
列管 1-109 年度主管共識營(1090907-08)				
1	請各系聘請一位國外老師。各院應有一全英語授課之學程(4-5 門課)。(併案-108 主管營-若有好的人才可以挖角。當初有提議各院可聘一個國外老師，目前也無任何單位聘任。)	併案(108 主管營) 108.09.12 109.09.17	三學院	v
2	(2)各碩士班請至少開設 1 門全英文授課。大學部各系請至少開設 2 門全英文授課。	109.09.17	財經學院	v
列管 2-第 22 次學生與校長有約(1110509)				
1	提案 1、教學評量疑慮	111.05.26	教發中心	解除列管
6	臨時動議 5、風雨球場場地安全問題	111.05.26	總務處	v
列管 3-第 23 次學生與校長有約(1111114)				
1	提案 1、教室回音有點嚴重	111.12.08	總務處	v

2	提案 2、希望請假系統能生理假選項	111.12.08	學務處	v
3	臨時動議 1、管樂社購買新樂器需求及希望多些補助	111.12.08	學務處	v
4	臨時動議 2、我們是應外二甲，代表應外系提出三個問題	111.12.08	第 1 案-總務處 第 2 案-學務處 第 3 案-教務處	第 2 案學務處 解除列管
5	臨時動議 3、我們是原住民社團嘎瑪巴斯社，希望學校提供獨立原住民中心空間、更廣泛設立原住民相關課程。	111.12.08	總務處 通識中心	v
6	臨時動議 4、學生選課系統的問題，進去後系統跑不動，能不能改善呢？這學期除了選課系統掛掉，連班級課表、教師課表查詢也無法正常顯示，整個系統都需要改善。	111.12.08	教務處 資網中心	V 12.08 主席裁示:繼續列管，觀察至下次選課期間之情況
列管 4-第 24 次學生與校長有約(1111128)				
1	提案 1、遮風擋雨的校園力量	111.12.08	總務處	v
2	提案 4、洗衣機卡垢	111.12.08	總務處	v
3	提案 5、更改宿舍相關設施等等的開放時間	111.12.08	軍訓室	v
4	提案 9、桃園校區學生自學空間被強制改成桌球教室	111.12.08	總務處 體育室	v
5	提案 10、宿舍紗窗不完善	111.12.08	軍訓室	v
6	臨時動議 臨時動議 3、專題競賽之相關補助問題	111.12.08	教發中心	v

#### 肆、主席報告：

- 一、有關本校系所定位、整併、更名方案，請教務處研議提案並於下次行政會議提出討論，如:獨立所存廢問題應正視，資研所是否與資管系合併，創研所性質是否較適合改為學位學程，在院裡跨三系的課程及師資。
- 二、財經學院底下設有貿談所及博士班，貿談所名稱沒問題，而是定位問題。博士班是否正名為商學博士學位學程，此定位較清楚。此兩學位學程，不僅是跨系，甚至是跨院整合，建議此兩個學位學程應設為校級，現已成立高等研究院，是否將此兩學位學程(貿談學位學程、商學博士學位學程)，行政隸屬上可置於高等研究院，可較明確定位其為整合跨學院的學位學程。
- 三、整併會資系及會計與資料科學科，系科合併，如此在師資、生師比計算上，就像其他系五專及大專部合併計算生師比，請列正式提案，通過後啟動更名程序，向教育部申請。待教育部核准正式合併或更名，也需至114學年

度才能正式實施。此事不能等待，要盡早規劃，明年評鑑接踵而至，教育部緊盯生師比、超鐘點等問題，請教務處將相關資料，如：生師比未來1-3年的變化情形分析後，下次行政會議討論並定案。

伍、各單位工作報告：(書面資料請參閱秘書室網頁資料

<https://sec.ntub.edu.tw/p/412-1003-5246.php?Lang=zh-tw>，另各單位補充口頭報告如下)

一、秘書室：

(一)本屆傑出校友已投票票選完成，選出四位傑出校友。

(二)公關組於校慶當天設有有獎徵答攤位，歡迎各主管通知同仁踴躍參與。

**主席指示**：今年本屆傑出校友僅4位，建議明年度請各單位積極推薦人選，各系所可至少推薦1位，請各系所主管多注意。

二、教務處：

(一)教育部最新的技專校院總量資源條件考核之「列計原則說明」重要事項如下：

- 1.專任教師：專科以上學校各院、所、系、科與學位學程之教師學術或實務專長，應與其任教課程領域相符。屬通識/共同科目教師，不列計該所系科之專任教師。
- 2.專任師資須於所屬系所實際教授課程，不同職級之每週基本授課時數，應與各校已完備的校內行政程序之「專任基本授課時數」一致。
- 3.新增「專任教師於所屬系所實際教授課程時數應大於其他系所之授課時數」。有關所謂「他系所科」是加總或分別計算，目前教育部尚未明確回覆。
- 4.本校「貿易實務法律暨談判碩士學位學程」及「財經學院博士班」111學年度論文指導教授需於該碩、博士學位學程實際教授課程。
- 5.填報技專校院校務基本資料庫「表1-1教師基本資料」之「學術專長及研究」及「表1-1-3教師學歷檢核」：教師最高學歷為『博士』，則需填報『碩士』、『學士、專科、其他』學歷至少各一筆；最高學歷為『碩士』，則需填報『學士、專科、其他』學歷至少一筆，請留意教師學術或實務專長與任教課程領域相符。建議填覆領域越寬廣越佳，可教授領域較寬廣。

(二)教師休假人數，是否算入當年的生師比，經查110年仍可，111年則不可，故各系排教授休假需提前盤點及精算。

(三)校慶上課方式，校慶當天日間部週六上課，12月30日補休，夜間部照常上課，12月30日一樣休假不用上課，因校慶操場可能較為吵雜，再請校慶當天授課老師可調整上課內容及方式，請各主任宣達。

**主席指示**：請人事室或教務處正式行文給各系所單位，有關休假教師人數，計算生師比時不列入分母，此影響很大，並請系主任於系務會議宣達該事項，讓所有老師皆知悉。

\*資研所：請問教務處，明年本所成立碩士在職專班，新成立需立即檢視師資，需7個名額，法規顯示第一年若無達成就停招，目前1位已送外審，另1位員額尚未核定，由於時間緊急，需盡快補齊師資，請問該如何處理？

主席指示：剛校長已報告過相關事項，後續再研商解決方式。

### 三、學務處：

(一)各貴賓、校友及各類獎項得主參與校慶之情況，如有異動，請告知課外組。

(二)12月12日中午12:10分召開校慶第二次工作會議。

### 四、總務處：

(一)目前進行五育樓教師研究室名牌施作，請各教師檢視是否需調整，下個階段為承曦樓。

(二)11月25日學校因電力改善，保養時斷電，隔天網路系統當機，故再次提醒，未來若做高低壓改善，各大樓皆會停電12小時，若有不斷電系統或需手動開啟者，請再檢視，並請各主管宣達。

五、研發處：今年申請國科會計劃將於1月3日上午8點前送出，若超過期限則無法再收送件，請務必注意。

六、教發中心：感謝各單位最近的協助。

七、校務研究中心：第二期優化生師比計畫經費明年可動支，最近已先討論分配原則，下週四將與各院長討論預算分配，各系若有需求請先向院長溝通協調，明年預算充裕，校長表示將以全校需求為考量，將往此方面分配。

### 八、圖書館：

(一)圖書館2樓高希均書房，目前大致完工。此不僅為一個書房，中間有25個位置，若教學單位小型研討會或行政單位20人會議皆可使用，該處已裝設單槍投影機，設有兩個無限麥克風且裝設音響，各單位只需攜帶筆電。12月17日中午11:30至12:00將辦理啟用剪綵儀式，請各主管共襄盛舉，後續即可開始使用。

(二)本館與資管系所合辦「閱讀上癮」競賽活動，透過微影片製作，讓同學挑選喜歡的主題書，利用微影片方式分享讀後感想，盼透過影片剪輯、後製、上字幕技巧來展現同學多元學習成果，該活動備有優渥獎金，優選5000元，佳作1000元，人氣獎1000元，參加獎100元，歡迎各單位努力推銷。經費方面，感謝資管系張隆君老師引進廠商捐贈20000元。

(三)校慶周本館舉辦一些活動，包括「大口咬下圖書館」、「高希均的尋寶」，歡迎大家蒞臨本館參與。

#### 九、資網中心：

- (一)停電造成全校當機問題，現正檢視排除中。
- (二)前陣子無線網路無法使用，係因認證主機認為瞬間使用人數過多，現正調整中。
- (三)禁止使用大陸資通訊產品，請先進行除帳及報廢，目前僅管控公用財產方面。但聯想廠牌之筆電可使用。

**主席指示：**請總務處注意查核。

十、體育室：近日大專校際比賽，學生公假人數超過百位，請各教學主管向教師宣達加以協助。

十一、軍訓室：本室現行校園安全值勤作法係參酌教育部相關規定辦理，原未訂定本校專屬執勤規定。為符合勞基法新修條文相關勞工工時規範及本室執行校園安全工作實需，案經本室室務會議討論及決議，擬於下次行政會議研提本校「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事件通報處理中心值勤規定(草案)」，預劃審議通過後試行並進行滾動式檢討修訂，另擬於112學年前將正式辦法提報行政會議審議後實施。

#### 十二、環安衛中心：

- (一)11月25日杭州南路路樹倒塌，路樹現歸學校管理，後續此案已處理中。
- (二)11月28日已請通識中心黃啟東老師協助校園樹木巡檢。
- (三)12月2日聘請林務局人員進行健檢，其表示該樹木有「褐根病」，並判定杭州南路該路樹皆須健檢，建議應先將左右兩棵剷除。本中心將先剷除一棵，後續有足夠經費，將再剷除另一棵。

**主席指示：**此涉及安全問題，請盡快處理。

#### 十三、主計室：

- (一)資本門支出情形，本年度可用預算數為6050萬元，全年度預算達成率至11月底為59.31%。若須達到83%的執行率，12月須完成1300餘萬元的核銷。請大家盡快核銷，此事相當重要，涉及未來教育部管考。
- (二)111會計年度結束期間經費收支注意事項，經費報支請於本年12月19日前完成相關程序並送達本室。

**主席指示：**請各單位盡快核銷，以免影響下一年度的預算，尤其是各教學單位。

#### 十四、財經學院：

- (一)有關本院USR-Hub12月10日「平安幸福、溪望無限」的活動，歡迎大家參與。
- (二)12月29日財稅系與「財政部臺北國稅局」及「社團法人台北市記帳士公會」，共同合辦「鑑識會計與稅務犯罪」講座。
- (三)12月9日財金系舉辦「2022 FinTech金融服務-校際創意競賽」，歡迎全校



師生共襄盛舉。

#### 十五、AACSB辦公室：

- (一)110學年教師資料已由資料庫匯出進行分類統計，將報表提供給各系所學程，作為提出SA及ADD百分比改善之參考。SA比例應超過40%，四個教師分類加總比例應超過90%。如何有效降低ADD比例?最快方式是請系所專任老師提供資料，讓自己從ADD變成其他分類。
- (二)112年2月17日全天及2月20日半天，認證顧問將訪視本校，請各相關主管(校長、副校長、教務長、研發長、教發中心主任、兩院院長、認證系所主管)預留時間參與，後續將發放簡便行文。

#### 主席指示：

- (一)111學年度第2學期起不得新聘任何ADD類別之老師，112學年度起ADD類別之兼任老師不得續聘。
- (二)認證訪視各流程細節，請確認清楚。
- (三)認證顧問的訪視報告，影響很大。現階段雖未達指標，但可藉由清楚說明及計算未來指標會達成何種改變，讓認證顧問瞭解。並請各參與認證系所單位，請將此事視為第一優先處理。

### 乙、討論事項：

提案一、人事室提：修正本校「組織規程」，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規程業經教育部111年7月7日臺教技(二)字第1110063596號函核定，陳轉考試院同年10月27日考授銓法四字第1115502164號函核備，並溯自111年8月1日生效。
- (二)查本校組織規程前應校務發展需要，業已修正第10條至20條、第22條之2、第23條、第27條、第34條至第40條及第3條附表，除第3條附表擬自112年8月1日生效外，其餘各條擬均自112年2月1日生效，並提111年9月22日本校111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及同年11月24日第7次行政會議審議修正通過，目前待提校務會議審議，先予敘明。
- (三)本次依校務研究中心111年11月30日奉核簽辦理，依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5次教學發展中心計畫執行管考暨大學社會責任發展推動委員會提案一會議決議，校務研究中心更名為校務永續發展中心，進行大學社會責任相關業務指導、規劃與計畫提報等，再修正第9條及22條之1規定如下：
  - 1.第9條：第2項第14款校務研究中心修正為校務永續發展中心。
  - 2.第22條之1：修正單位名稱，並增列本校永續發展相關業務為該中心職掌內容。

辦法：本次修正條文規定，擬同自 112 年 2 月 1 日生效，俟審議通過，併 111 年 9 月 22 日本校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及同年 11 月 24 日第 7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版本，續提校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學務處提：修正本校「學生申訴處理辦法」，提請審議。  
說明：

- (一)學生申訴制度之建構目的為讓師生及學校間產生良性的互動，惟近年來本校學生之意見表達、興革期望或請求事項，未向職權所屬或業務主管之單位反映，卻逕向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提出申訴，除造成申訴案件激增外，更因大部分案件經審議後逾越申訴範圍不受理，但陸續被訴願及行政訴訟，本校 3 年內訴願 4 案、行政訴訟 1 案。
- (二)為使師生瞭解學生申訴制度係為學生提行政救濟的前階段程序，已於網頁上設置「學生申訴 Q&A」。
- (三)本次修正重點為第三條增訂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得設置「程序審議小組」，由審議小組審議是否逾越申訴範圍，若超過申訴範圍，應以書面駁回，以減少無實益之行政爭訟，避免浪費行政資源。

辦法：經本會議審議通過後，續提校務會議審議。  
決議：

- (一)原第三條第六項「申評會得設『程序審議小組』…」等文字，改移列入第四條內。
- (二)餘照案通過。

提案三、學務處提：訂定本校「金隆清寒獎學金實施要點」，提請審議。

說明：本校企業管理科校友呂振隆先生憶念其養父呂金亭先生鞠育之恩及回饋曾受惠於清寒獎學金之幫助，爰捐贈獎學金，以提攜家境清寒之青年學子，特訂定本要點。

辦法：經本會議審議通過後，續提送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資網中心提：廢止本校「資訊安全管理系統推動小組設置要點」，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 108 年 3 月 6 日臺教資(四)字第 1080032874 號來函，有關「政府機關(構)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作業規定自即日停止適用」，廢止本校「資訊安全管理系統推動小組設置

要點」。

(二)已另訂定本校「資通安全暨個資保護管理委員會設置辦法」(業經 111 年 7 月 28 日 110-2-9 行政會議通過)，並成立本校「資通安全暨個資保護管理委員會」，依本校資通安全事件等級成立資通安全事件通報及應變小組以落實資通安全事件通報及應變作業。

辦法：經本會議審議通過廢止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議決：同意廢止。

丙、臨時動議：(無)